

2021年度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
警察大队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醴陵市公安局

交通警察大队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道路交通管理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订实施办法，并监督实施。

(二) 负责全市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维护公路治安秩序。

(三) 负责全市公路巡逻，维护公路治安秩序，负责公路上刑事、治安案件的接警及先期处置工作。

(四) 负责全市道路交通事故的现场勘查、事故认定和调处工作。

(五) 负责全市车辆的上户、过户、转籍、改型、改装、报废审核报批工作；负责机动车辆技术状况的检测工作。

(六) 负责机动车辆驾驶员的交通法规培训，驾驶证的发放、驾驶员的审验工作，指导驾驶人协会工作。

(七) 负责全市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公共停车场、站的设置与维修。

(八) 负责路标管理以及交通标志、标线等安全设施的设置与管理，纠正乱设站卡等妨碍道路交通安全的行为。

(九) 负责有关道路的警卫、保卫。

(十)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

128号，成立于1987年5月，1997年5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5个所室中心（办公室，政工室，车管所，科技所，事故救助基金中心），12个中队（安宣中队，法制中队，事故中队，重管中队、特勤中队，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当年无变动情况。

(二) 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单位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1 表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05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31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4013.7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6.73
八、其他收入	8	237.83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	0.50
	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2	5.00
本年收入合计	10	4295.22	本年支出合计	23	4350.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159.6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103.92
总计	13	4454.88	总计	26	4454.8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2
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295.22	4057.39					237.8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57.99	3720.16					237.83
20402	公安	3957.99	3720.16					237.83
2040201	行政运行	2941.42	2941.42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16.57	778.74					237.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20808	抚恤	16.73	16.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3	1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0	0.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0	0.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	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50.96	3228.54	112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13.73	3211.31	802.42			
20402	公安	4013.73	3211.31	802.42			
2040201	行政运行	2954.06	2954.06				
2010220	执法办案	15.00		15.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044.67	257.25	787.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20808	抚恤	16.73	16.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3	1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0	0.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0	0.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		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4 表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05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	315	3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8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	3759.33	3759.33		
	5		五、教育支出	2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1				
	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6.73	16.73		
	8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	0.5	0.5		
	9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24	5	5		
本年收入合计	10	4057.39	本年支出合计	25	4096.56	4096.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	39.1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	39.17		2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14			29				
总计	15	4096.56	总计	30	4096.56	409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5 表
单位：万
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096.56	2974.14	1122.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0		315.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759.33	2956.91	802.42
20402	公安	3759.33	2956.91	802.42
2040201	行政运行	2954.06	2954.06	
2010220	执法办案	15.00		15.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790.27	2.85	787.4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3	16.73	
20808	抚恤	16.73	16.73	
2080801	死亡抚恤	16.73	16.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50	0.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50	0.5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50	0.5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0		5.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0		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3.9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6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39.31	30201	办公费	17.0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14.23	30202	印刷费	1.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9.94	30203	咨询费	1.22	310	资本性支出	77.52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3.87	30204	手续费	0.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4.8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7.5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67	30206	电费	48.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40.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1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3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4.48	30211	差旅费	4.55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2.1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25.11	30213	维修（护）费	116.48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6.46	30214	租赁费	1.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45.06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7.55	30224	被装购置费	9.1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4.4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5	30227	委托业务费	51.13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45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8.91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81				
人员经费合计		2311.98	公用经费合计						662.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7 表
单位：万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 置费	公务用 车 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 置费	公务用 车 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6	0	174	86	88	2	75.59	0	75.45		75.45	0.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公开 08
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 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
元

部门：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4454.88万元。(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159.66万元，支出总计含年末结转和结余103.9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711.9万元，减少14%，支出减少687.68万元，减少14%，主要是因为疫情原因以及创建文明城市驾驶人员素质明显提高交通违法发生量减少导致非税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4295.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057.39万元，占94%；其他收入237.83万元，占1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4350.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28.54万元，占74%；项目支出1122.42万元，占2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096.56万元，支出总计4096.56万元，(收入总计含年初结转和结余39.17万元，支出总计含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759.01万元，减少16%，支出减少759.01万元，减少16%，主要是因为疫情原因以及创建文明城市驾驶人员素质明显提高交通违法发生量减少导致非税收入减少，支出减少是根据财政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96.5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4%，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23.75万元，减少15%，主要是因为根据财政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96.5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15万元，占7.68%；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3759.33万元，占91.8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6.73万，占0.4%；卫生健康支出（类）0.5万元，占0.01%；城乡社区支出5万，占0.1%。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192.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096.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是政府投资交通设施项目，根据财政拨款进度支出。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456.92万元，支出决算为2954.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辅警工资福利的增涨。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域警务风险防控专项工作。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35.52万元，支出决算为790.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交通设施专项经费的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7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民警死亡抚恤金。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民警大病医疗补助。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查违纠纠违工作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74.1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11.9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7.7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抚恤金、医疗补助等；公用经费662.1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2.26%，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电费、物业费、专用材料费、被装备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维修费、租赁费、公车运行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76万元，支出决算为75.59万元，完成预算的43%，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完成预算的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14万元，减少5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奉着节约的原则，公务接待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86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未购置公务用车，与上年相比减少127.41万元，减少6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未更新公务用车，节约公车运行费，节减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88万元，支出决算为75.45万元，完成预算的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公车运行费，节减三公经费，与上年相比减少8.1万元，减少9.7%，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公车运行费，节减三公经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4万元，占0.19%，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75.45万元，占99.81%。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个、来宾14 人次，主要是2021年县域道路安全督导组来醴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75.4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45 万元，主要是燃油费 36.02 万元、维修费 31.15 万元、保险费 8.28 万元的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1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本单位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62.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91.77万元，降低54%。主要原因是：2021年未更新公务用车，大型秩序维护活动经费的减少，顽瘴痼疾整治办经费减少，根据财政要求压缩一般性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16万元（包含项目支出），用于召开顽瘴痼疾整治办会议场所租赁，次为2次；开支培训费3.9万元（包含项目支出），用于开展株洲新征程红色之旅培训，人数33人，内容为发扬红色文化传统。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1.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0.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91.6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国有资产4495.98万元，其中：房屋2579.92万元，占57.39%，车辆254.99万元，占5.7%，其他1661.07万元，占36.92%。部门（单位）共有车辆2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21辆。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735.5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交警上级转移支付”“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等7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5.5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把关，每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无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已按照计划完成。

组织对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等1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35.52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做到专款专用，且落实到位。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交警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24.52万元，执行数为224.5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中央政法转移支付办案费、装备费和省编人员经费，提高了警用装备标准，保证办案质量，确保各类警情得到及时、精准处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基层公安机关在核实资金到位情况时，因为指标文号不清，或金额不清的情况下，总是在本级财政和上级公安机关之间来回查找，造成很多不便。建议及时给基层公安机关发放文件，以保证及时查收到位，将资金用到刀刃上；二是经费仍无法满足现实工作需求，警用装备可增强科技性和先进性。下一步改进措施：与财政衔接，争取将资金按项目进度按时下拨，以免造成基层公安机关资金使用不便。

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万元，执行数为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群众交通安全意识进一步加强，城内交通秩序得到明显改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租赁场地面积

不足，无法满足违法车辆停放。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加预算资金，扩大违法车辆停车场地面积。

逃逸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强了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确保了应得到救助的逃逸事故受害人能得到救助。

交通事故鉴定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万元，执行数为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高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是发展民生、改善民生的需要，使得交通事故发生率下降，交通事故破案率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提高。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鉴定机构不能满足大型事故所需鉴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向社会进行招投标，选择能满足需要的鉴定机构。

基建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中队办公场所的建立，有效的提高民警和协警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各项基础交通设施建设，纠正交通违章，大力宣传交通安全知识，预防事故发生，做好机动车注册和驾驶员管理工作，维护交通秩序，净化交通环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我大队基建专项财政预算资金不足，因此在使用过程中常有资金安排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预算资金。

交通设施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改善交通环境与秩序。

交通频道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增强了安全意识。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数量3个以内的，至少将1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 部门评价项目数量大于3 个的，至少将2 个部门评价报告向社会公开。报告 框架可参考《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财预〔2020〕10 号）中《项目支 出绩效评价报告（参考提纲）》、《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湘 财绩〔2020〕7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名词解释应包含本部门专有名词，如省财政厅应有对“财政事务”科目的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现处醴陵市左权路128号，成立于1987年5月，1997年5月升格为正科级单位。大队现辖5个所室中心（办公室，政工室，车管所，科技所，事故救助基金中心），12个中队（安宣中队，法制中队，事故中队，重管中队、特勤中队，一、二、三、四、五、六、七中队），核定编制数90名，实有在职人员83名。退休人员35人，协警195人。

部门职责：负责指导全市城乡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安全宣传教育、交通指挥；负责维护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负责机动车辆管理和驾驶人管理工作；参与道路建设中的交通安全设施的规划、设置；负责静态交通管理。

我单位2021年支出决算数为4350.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28.54万元，占74.2%；项目支出1122.42万元，占25.8%。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3228.54万元，用于为报账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2021年度本单位人员经费2404.37万元，公用经费824.17万元。

本单位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92.72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75.59万元，比上年减少17.1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0元，比上年增减0元；公务接待费支出0.14万元，比上年减少0.14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75.45万元，比上年减少8.07万元。

（二）专项支出

1、专项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2021年财政预算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资金总额3192.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456.92万元（人员、公用及工作性专项支出）；重点专项支出735.52万元。专项不足资金部份由非税收入及其他收入自筹落实。

三、专项概况

（一）专项基本情况

醴陵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2021年度专项支出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1、交通事故鉴定专项
- 2、违法车辆停放场地租赁费专项
- 3、交通频道运行费专项
- 4、逃逸救助专项
- 5、基建专项
- 6、交警上级转移支付
- 7、交通设施维护专项

(二) 专项立项情况

大队项目资金都是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公安机关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关于加强道路安全工作的意见》、《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机动车登记规定》、《道路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设立的。

(三) 专项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设立道路交通安全专项资金主要目标：贯彻执行国家公安交通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为公安交通部门完成道路交通管理，设立道路交通管理专项经费。

四、专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专项总投资及资金来源情况

根据《醴陵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下达的重点专项支出735.52万元，其中：财政一般性预算拨款22万元，中央及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224.52万元，非税收入返还资金489万元，纳入国库集中支付管理，项目资金到位率100%。

(二) 资金安排落实及到位情况

专项资金735.52万元，资金拨付均通过财政国库集中支付。

(三) 专项资金实际支出使用情况

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务制度，专款专用，有完整的管理制度及管理机构体系。

(四) 资金管理及财务管理情况

专项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按照内部管理制度及财政有关规定执行，无违规违法的问题，各个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五、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 专项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

(二) 专项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

2021年专项工作均已完成当年计划，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按管理制度执行，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

1、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符合相关要求，所有项目通过招投标、签订合同，无违规问题。

2、资金落实到位，管理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财务监控有效。

3、项目完成100%，维护道路安全，加强违法查纠，预防事故发生，做好机动车注册登记及驾驶证申领服务，提高社会公众的满意度。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本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水平得到提升。

交通秩序加大了整治，在机动车大幅增加的基础上道路交通安全持保稳定，保畅全市道路交通的畅通。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

本单位2021年整体资金的运转良好，但是仍存在一些问题，具体表现在：

1、收入安排不均衡。

2、支出增长快。

3、年初预算资金不足，个别项目资金不到位。

八、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加强单位内部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把关“三公”经费的支出的审核、审批，合理压缩“三公”经费。

4、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新政府会计制度》的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